

《教學實踐與創新》徵稿規則

107.09.25 更新

- 一、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發行之《教學實踐與創新》期刊（Journal of Teaching Practice and Pedagogical Innovation）乃為鼓勵高等教育階段之教師致力於課堂教學實踐研究，並將其研究成果發表或教學實踐創意分享之學術期刊，並以國內外關注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之研究者與實踐者為主要讀者。本刊以教學實踐為核心關懷，歡迎任何可促進學生學習成效之課堂教學研究，或具有創意之教學實踐分享。
- 二、本刊以教學實踐與創新作為研究內涵，接受高等教育階段教學場域之教學實踐研究與教學實踐創意分享。其主題內容可包括「創新課程設計」、「研發教材教具」、「教學策略與方法」、「班級經營策略」、「學習評量方式」或「資訊科技融入教學」等。
- 三、徵求之文稿分為三大主題：「大專教師教學實踐研究升等論文」、「高等教育階段課堂教學研究」、「教學研究新知、教學研究回顧與評論、教學實踐創意分享」等。前兩項之文稿內容建議包含：創新課程或教學理念、課程設計或教學策略、實踐歷程或教學案例、學生學習成效、教學省思。中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 25,000 字為原則，英文文稿字數以不超過 10,000 字為原則。
 - （一）「大專教師教學實踐研究升等論文」：依據大專教師多元升等制度，業經「教學實務成果」或「教學實踐研究」升等成功者，其教學實踐研究成果改以論文形式投稿。
 - （二）「高等教育階段課堂教學研究」：以高等教育階段教學場域之教師創新課堂教學實踐，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之相關研究論文。
 - （三）「教學研究新知、教學研究回顧與評論、教學實踐創意分享」：以分享教學研究新興趨勢、教學研究文獻剖析，或具創意之教學實踐分享，得以照片或圖片展示。
- 四、本刊為半年刊，每年出版 1 卷（2 期），分別於 3、9 月出刊。
- 五、本刊全年徵稿，投稿後 3 個月內回覆審查意見。

- 六、來稿請依本刊範例格式撰寫(詳見《教學實踐與創新》撰稿體例),以 A4 規格之白紙電腦橫排打字(12 號字,1.5 行距)。請附中文摘要 500 字、英文摘要 250 字以內(均含中英文標題及中英文關鍵詞)。論文正文及中英文摘要中請勿出現任何姓名或服務單位等類似之個人資料。論文之正文段落號碼標寫方式如下:壹、一、(一) 1. (1)。
- 七、來稿之參考文獻及其引用方式請依 APA 格式撰寫(詳見《教學實踐與創新》論文引用文獻註明格式)。
- 八、所投稿件如係未出版之專案研究成果,應註明曾獲補助之來源或性質。
- 九、本刊採線上投稿審查,請至線上投審稿系統(<http://tppi.ntue.edu.tw/online>)進行投稿。首次使用需先完成註冊,方能進行投稿。
- 十、本刊採雙向匿名審查制度。程序如下:
- (一) 形式審查:確認來稿是否符合形式要件(包括是否符合本刊宗旨或字數、撰稿體例之規範等)。
 - (二) 預審:通過形式審查之稿件,由主編針對文稿品質及主題宗旨進行預審。如有疑義,再由主編邀請一位編輯委員閱讀該論文,若看法一致即予退件。
 - (三) 初審:通過預審之稿件,主編邀請編輯委員推薦二位學者專家初審。經審查要求修改之論文,請修改並逐條回覆審查意見。
 - (四) 複審:通過初審各篇,分別委請各該篇責任編輯,先行核閱所有審查意見、作者歷次修改與審查意見回覆情形,以及文章整體品質,提供是否刊登或是進一步修改之建議,提編輯委員會審議,以決定是否刊登。為避免資源浪費,若來稿於初複審階段中或經審查採用後提出撤稿要求者,一年內不再接受該投稿者之投稿。
- 十一、刊載後,每篇贈送該期期刊 3 冊。
- 十二、來稿如經採用,均以原作者本名(含中英文姓名)發表。刊印時之校樣一律由作者自行校對,出版後如有任何謬誤,由原作者負責。
- 十三、來稿經收錄後,著作人同意授權本刊以紙本、光碟或上網形式全文發行,並再授權「國家圖書館臺灣期刊論文索引系統」進行重製、透過網路提供服務、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等行為,及為符合其資料庫之需求,酌作格式之修改。其他著作權授權事宜,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
- 十四、本規則經本刊編輯委員會會議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發布施行。